证券代码：002795　证券简称：永和智控　公告编号：2024-027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400万元至4,700万元	亏损：2,249.4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28.97%-10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500万元至4,800万元	亏损：2,239.1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34.95%-114.37%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7元/股至0.11 元/股	亏损：0.05元/股
营业收入	40,000万元至45,000万元	49,787.60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39,000万元至44,000万元	48,844.40万元

注：上表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出现亏损，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阀门管件业务海外订单减少，且为拓展市场部分产品定价较低，加上主要原材料铜棒价格大幅上涨、导致毛利率下降；医疗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光伏电池片业务需负担较高的固定成本，如计提机器设备折旧、支付人员工资。

2、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53名激励对象授予2,236.948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1,118.474万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上述限制性股票在2024年半年度摊销成本预估约786.66万元，该成本将在2024年半年度管理费用中列支。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ST墨龙　公告编号：2024-059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4,500-18,000万元	亏损：15,824.24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1,000-14,500万元	亏损：15,971.5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82-0.226元/股	亏损：0.198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子公司寿光宝隆石油器材有限公司70%股权及威海市宝隆石油专材有限公司98.0769%股权进行了转让，产生的投资收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该因素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2.82亿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公司夯实基础管理，注重成本管控，降本增效效果显著，各项费用大幅减少。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635　证券简称：英力特　公告编号：2024-050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2,400万元	亏损：29,801.89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亏：17,401.8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2,700万元	亏损：33,424.83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亏：20,724.8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41元/股	亏损：0.98元/股
营业收入	96,000万元	76,445.33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95,000万元	75,802.94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4半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但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年产30万吨电石技改工程项目顺利达产，一体化产业联链得到修复，同时主要消耗指标趋稳趋好，产品成本有较大幅度下降；二是主营产品PVC市场价格仍然偏低，导致经营业绩亏损；三是电煤、兰炭等大宗原材料采购价格同比下降，影响产品生产成本降低。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ST中南　公告编号：2024-107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2024年7月11日公司股票将摘牌。

公司2024年6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关于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4】495号），公司股票将于2024年7月11日摘牌。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保证股票在摘牌后45个交易日内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依托原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设立并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以下简称"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终止上市股票的种类、简称、代码、终止上市决定日期、摘牌日期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简称：ST中南

3、代码：000961

4、终止上市决定日期：2024年6月24日

5、摘牌日期：2024年7月11日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有关内容

公司股票在2024年4月3日至2024年5月8日期间，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1元，触及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深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同时，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15条、第9.6.10条第二款规定，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被终止上市的，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公司股票将于被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

三、摘牌后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等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

1、公司已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股票转让协议》，聘任其担任主办券商，委托其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认及退市板块的股份登记结算、股份转让服务等事宜。

3、股票摘牌前公司派发的现金红利，因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或者股份未托管等原因暂未发放的（如有），股票摘牌后公司将继续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保管和发放。对于因质押、司法冻结原因未完成派发的现金红利，自股票摘牌至在退市板块申请初始登记前，有关主体可通过主办券商申请办理该部分现金红利的解除质押、协助执法等业务，也可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柜台等渠道申请办理。

4、公司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请投资者不要注销拟在退市板块使用的证券账户，否则可能导致股份无法按时完成退市板块的登记、影响后续股份转让。

5、请投资者持续关注托管券商通知和主办券商发布的股份确权公告，并按有关通知和公告的要求，联系托管券商或主办券商完成股份确权手续，并办理加挂资金账户等交易结算手续。

四、摘牌后的信息披露

公司后续信息披露将由公司聘请的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传后披露。

五、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A栋9楼

3、联系电话：021-61929799

4、电子邮箱：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6,500万元至20,500万元	亏损：15,054.2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8,040万元至22,040万元	亏损：15,266.6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145元/股至0.2665元/股	亏损：0.195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预计亏损16,500万元至20,500万元，同比增加亏损1,445.71万元至5,445.71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参考成都市新津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6月编制的《新津现代有轨电车R1线线路建设可行性分析报告》，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资产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同时，轨道交通产业根据客户交货计划本期交货量同比大幅增加，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毛利同比增加，但受前述资产减值影响，盈利水平同比下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4-023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00万元 - 1,800.00万元	盈利：20,738.34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1.32% - 9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0.00 万元 - 120.00万元	盈利：19,124.0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9.37% - 99.5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37元/股 - 0.0042元/股	盈利：0.048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因型号项目类产品采购计划延期、部分型号项目类产品价格下调等因素，直接影响了半年度装备类产品营收，但公司大力拓展红外民品领域，2024年半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公司持续加大高科技产品研发投入、加快在数字化产业新领域的布局，且随着规模化基础建设逐步投入使用，导致公司的运营成本相比去年同期上涨，尤其研发投入、人工成本、资产折旧摊销大幅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长账龄应收款项回款情况不及上年同期，坏账计提金额大于上年同期，导致公司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年半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001358　证券简称：兴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4-044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期报告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250万元-4,650万元	盈利：9,423.6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0.66%-5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850万元-4,250万元	盈利：9,278.0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4.19%-58.5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4元/股 - 0.38元/股	盈利：1.02元/股

注：上年同期每股收益已按照公积金转增后新股本相应调整。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系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六八哌嗪和乙二胺价格较2023年同期大幅下降；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下游客户的需求量同比有不同程度的减少，使得公司产品销量同步下滑；同时，下游的新项目建设速度存在放缓情形，预期的需求量没有兑现，也导致销量同比降低。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受到上述原材料价格及市场需求影响而呈现大幅下降，而公司固定成本则保持相对稳定，故综合作用下导致本期净利润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24年半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56　证券简称：冀东装备　公告编号：2024-25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745万元 - 1920万元	盈利：1934.5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0.75% - 9.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006万元 - 1181万元	盈利：1694.32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0.30% - 40.6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769元/股 - 0.0846元/股	盈利：0.085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受市场需求及业主投资进度等因素影响，公司承接的部分项目合同尚在履行未到结算期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毛利额同比降低；公司通过持续深化成本管控，着力提质增效，综合毛利水平同比提高。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结果，实际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4临-026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7,000万元-40,000万元	盈利：2,465.47万元	盈利：2,491.4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585.08%-1,705.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7,390万元-40,490万元	盈利：1,237.20万元	盈利：1,263.1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059.99%-3,305.40%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801元/股-0.1899元/股	亏损：0.0519元/股	亏损：0.0518元/股

注：1.公司2023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涉及会计政策变更，对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2.本报告期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指标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减了永续债利息18,425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计数比上年同期公告数下降的主要原因：电力供需形势宽松，现货市场竞争充分，山西省内电力市场价格整体同比下行，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具体情况将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0万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2024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34.8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11.96万元。

（二）每股收益：0.27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4年上半年，因国内市场竞争激烈、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海运费用上涨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预计报告期内将出现亏损。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到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000万元到3,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到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同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000万元到3,000万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8,630.5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704.0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150.12万元。

（二）每股收益：-0.72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原材料采购管理，全面降本增效，以及通过产品优化，实现毛利率上升；

2、公司内部管理增强，积极推进精细化管理，降低了报告期内的费用，提高公司利润。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盈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报告期内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盈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4-056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为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发生。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召开时间：2024年7月9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9日9:15至15:00。

（2）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七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柏强先生

（6）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53,596,7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9231%。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36,900,3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274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6,696,4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490%。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结果为：

1.01. 关于选举卢柏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353,484,1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68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583,8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6%。

卢柏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关于选举高焕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353,484,1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68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583,8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6%。

高焕森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关于选举王时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353,484,1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68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583,8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6%。

王时豪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结果为：

2.01. 关于选举徐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353,484,1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68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583,8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6%。

徐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关于选举姜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353,484,1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68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583,8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6%。

姜帆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表决结果为：

3.01. 关于选举胡婷婷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353,484,1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68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583,8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6%。

胡婷婷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3.02. 关于选举孙承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353,484,1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9.968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583,8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6%。

孙承艳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4、审议《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光筑农业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3,484,1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82%；反对11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583,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56%；反对11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4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3,527,6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5%；反对6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627,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61%；反对6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关于2022年第一期及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3,527,6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5%；反对6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627,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61%；反对6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3,527,6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5%；反对6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6,627,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61%；反对6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陈本荣、杨育新

3、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4-057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第一期及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7,309,617股，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变更为1,005,191,310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4年7月10日至2024年8月23日，9:30-11:30，13:30-16: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1）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前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何彤彤

邮政编码：518102

联系电话：0755-29977586

电子邮箱：npx002215@126.com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4-058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公司工会委员会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工会委员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结果，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名单如下：

1、非独立董事：卢柏强先生、高焕森先生、王时豪先生

2、独立董事：徐佳先生、姜帆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工会委员会会议决议选举结果，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名单如下：

1、非职工代表监事：胡婷婷女士、孙承艳女士

2、职工代表监事：袁廷玉先生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少于公司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4-059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